

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48号”文核准，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29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分期发行，根据《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

2018年10月15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合格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7.50%。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8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7日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6日

（此页无正文，为《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6日